

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中医中医医院 多种形式用工人员招聘公告

根据《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规范机关事业单位多种形式用工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津滨政办发〔2018〕78号），参照《滨海新区卫生计生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工作实施办法（试行）》（津滨卫人〔2018〕18号）的有关规定，按照医院实际岗位需求，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多种形式用工人员3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对象

符合岗位要求的高等院校毕业生和社会人员。必须具有天津市滨海新区常住户口。

二、招聘条件

（一）报考人员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3.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4. 具备岗位所需的任职资格、职（执）业资格条件或技能；
5. 报考年龄及工作经历计算的截止日期为2020年11月11日（发公告时间）；
6. 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7. 招聘岗位所需的其他资格条件。

（二）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考

1.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
2. 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或公职的；

3. 现役军人和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
4. 在公务员招考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用纪律行为的人员；
5. 报考者不得报考录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岗位；
6. 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加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其他情形的。

三、招聘信息发布

根据核准的招聘方案，招聘公告将于2020年11月11日在天津市滨海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网站（<http://wjw.tjbh.gov.cn/>）和医院微信公众号（dgwsjzyyy）发布。招聘人数、岗位、条件详见《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中医医院公开招聘多种形式用工人员计划表》。

四、报名与资格审查

本次报名、资格审查采取现场进行的方式，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中医医院人事科。联系方式：63286873

报名时需提交以下材料：

1. 《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中医医院公开招聘多种形式用工人员报名表》（现场填写）
2. 身份证、户口本扫描件；
3. 岗位所需资格证、执业证扫描件；
4. 毕业证、学位证扫描件（还未取得毕业证、学位证的2020届毕业生可提供学生证和毕业生就业推荐表扫描件）
5. 相应学历证书在学信网（<https://www.chsi.com.cn/>）核验打印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2020届毕业生可提供学信网打印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以上证书的电子版（PDF 扫描版）。

报名时间：2020 年 11 月 18 日（周三）8:00 至 11 月 24 日（周二）16:30（六日休息、工作日中午 12:00-14:00 休息）

资格审查时间：2020 年 11 月 18 日（周三）8:00 至 11 月 24 日（周二）16:30（资格审查与报名同时开始，在报名结束后同时结束资格审查）（六日休息、工作日中午 12:00-14:00 休息）

本次招聘，每人限报一个岗位。提交的报考申请材料应当真实、准确、完整。报考者提供虚假报考申请材料的，一经查实，即取消报考资格。对伪造、变造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考试资格的，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在招聘各环节发现报考者不符合报考资格条件的，招聘单位均可以取消其报考资格或者聘用资格。每个岗位计划招聘数与实际报名人数之比低于 1:2 的不能开考。

五、面试

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形式，主要考核应聘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专业素质。

面试成绩满分 100 分，合格线为 60 分，面试成绩保留 1 位小数，低于合格线的不予聘用。

领取准考证时间由工作人员电话通知。报考人员应按照面试准考证上确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面试。参加面试时，必须同时携带准考证和身份证，缺少任一证件的报考人员不得参加面试。

成立面试考官组，每个面试考官组由 5 名考官组成，其中设主考官 1 名。

面试成绩计算方法为：每位考官依据测评要素打分，计时时每项要素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主考官的分数保留），将保留分数的 3 位

考官的分数累加平均，为该项要素得分，所有要素得分之和就是应考人员的面试得分。面试结束后，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排序，按岗位招聘人数 1:1 的比例，确定进入体检人员名单。相关信息将于面试结束后 7 个工作日内在天津市滨海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网站 (<http://wjw.tjbh.gov.cn/>) 和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中医医院微信公众号 (dgwsjzyyy) 发布。

六、体检

招聘单位自行指定医院进行体检。体检的项目、标准，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标准出台之前，参照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聘用体检标准和规程执行。对身体条件有特殊要求的岗位体检标准，国家有明确规定的，按国家规定执行。

对于体检过程中，弄虚作假或者隐瞒真实情况的报考者，按有关规定处理。

非组织原因，未按照规定时间和地点参加体检、复检的报考人员，视为自动放弃。

七、考察

考察工作由单位组织实施。考察内容包括应聘人员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实绩以及需要回避的情况等，并对应聘人员资格条件进行复查。经考察，对不宜聘用的，不予聘用。

八、公示及聘用

对拟聘用人员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中医医院微信公众号 (dgwsjzyyy) 进行公示。公示内容参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拟聘用人员公示表》，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

本次招聘人员为事业单位多种用工人员，按《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管理。由单位法人代表与受聘人员签订《天津市劳动合同书》，工资福利及待遇按照院内规定执行。

九、递补

面试结束以后的各环节工作中因对本人作出的结果影响聘用或因个人原因出现拟聘岗位空缺的，应在同一岗位的人员中按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十、备案管理

聘用后，填写《滨海新区卫健委所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多种用工人员名册》，报卫健委人事室审核备案。

招聘单位咨询电话：022-63286873

咨询时间：工作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30-17:00

举报电话：022-63103816；举报邮箱：dgzyyydzb@163.com

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中医医院

2020年11月11日

附件：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中医医院公开招聘多种形式用工人员计划表（下载）.xls